

营山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

为认真做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，确保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落到实处，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特制定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。

一、核验工作准备。根据营山县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情况，在补贴政策实施的关键时期，由县农牧局组织相关人员对补贴机具进行抽查核验。

二、核验时间安排。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的方式开展核验工作。

三、核验对象确定。在全县范围内随机抽查享受补贴机具，并以农机大户、农机专业合作社和补贴金额较高的机具为重点核验对象，重点加强对大中型机具的核验和单人多台套、短期内大批量等异常申请补贴情形的监管。

四、核验机具要求。一是现场核验。对单台补贴额 2000 元以上的和同一身份证年度内购买补贴农机具超过 20 台（套）的购机情况进行逐一核实及登记建档等工作，做好人机合影。核验内容包括：**1.核实购机者购买机具真实性；2.核实所购机具品牌、型号、出厂编号、发动机号等是否与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中一致，是否在明显位置固定有生产企业、产品名称和型号、出厂编号、生产日期、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。**二是随机抽查。对单台补贴额 2000 元以下的购机情况进行随机抽查，抽查率不低于 10%。核验内容包括：**1.核实购机者购买机具真实性；2.核实所购机具品牌、型号是否与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**

管理系统中一致。

五、核验结果确定。现场核验后，核验人员根据核验情况及内容，认真填写核验表，并由购机者在核验表上签字确认（购机者不在的可由核验者注明清楚），同时进行人机合影，做好资料的归档备查工作。